

**重庆市南川区民政局
重庆市南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重庆市南川区医疗保障局
重庆市南川区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开展“助残扶残一件事”联办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助残扶残一件事”政务服务，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重庆市政务服务重点工作要点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34号）《关于开展“助残扶残一件事”联办的通知（渝民发〔2022〕140号）文件精神。现就开展“助残扶残一件事”联办通知如下。

一、联办对象

拟申请或持有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中国公民（不含港澳台居民，以下简称申请人）。

二、联办内容

申请人（委托代理人）可选择以下任意一项或多项业务进行联办：

- （一）残疾人证办理；
- （二）申请残疾人“两项补贴”；
- （三）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
- （四）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身份认定；
- （五）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补助。

三、联办流程

“助残扶残一件事”联办依托“渝快办”平台，实行“一端受理，平台分办，协同办理”，具体流程如下：

（一）自愿申请

申请人（委托代理人）在“渝快办”平台填报公民姓名、居民身份证号码和联系方式，并选择联办业务内容。

（二）平台分办

1.“渝快办”平台将公民信息推送到残联组织核实其是否已办理残疾人证。未办理残疾人证的，由残联组织通知公民自愿办理残疾人证。

2.残联组织将公民办理残疾人证的信息反馈“渝快办”平台，再由“渝快办”平台按公民选择的其他联办业务内容同时推送到相关联办业务主管部门办理。

（三）结果反馈

各业务主管部门（单位）办结业务后，立即将办理结果反馈公民和“渝快办”平台。

四、工作要求

各业务主管部门（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增添措施，加强业务培训和指导，确保“助残扶残一件事”联办能够取得实效。残联组织负责办理残疾人证。民政部门负责办理残疾人“两项补贴”。人力社保部门负责办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补助。医保部门负责办理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和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待遇管理。

区民政局联系人：申志明

联系电话：71641232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陈星

联系电话：64566345

区医保局联系人：杨雅斯

联系电话：71433037

区残联联系人：龚敏

联系电话：71437789

重庆市南川区民政局

重庆市南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重庆市南川区医疗保障局

重庆市南川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3年5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